

证券代码：871768

证券简称：伊创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20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往年的关联交易情况及今年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预计 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二）基本情况

1. 关联方为公司担保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关联方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王加勇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唐桂秀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

关联方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以公司和银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2、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担保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关联方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王加勇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唐桂秀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以公司和银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3、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保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关联方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广州伊创环保	王加勇

	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唐桂秀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 表决情况：

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加勇、王玲华、唐桂秀回避本议案的表决。由于非关联董事不满董事会人数的一半，无法形成有效决议，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王加勇

住所：广州番禺区

2. 自然人

姓名：唐桂秀

住所：广州番禺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石基镇金山村华创动漫产业园 B2 号厂房一楼 101 号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基镇金山村华创动漫产业园 B2 号厂房一楼 101 号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加勇

实际控制人：王加勇

注册资本：314.59

主营业务：生产、制造和研发监测仪器等。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石基镇金山村华创动漫产业园 B2 号厂房一楼 103 号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基镇金山村华创动漫产业园 B2 号厂房一楼 103 号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斌

实际控制人：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等。

（二）关联关系

王加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840,4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89%；通过广州隋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4,343,806.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7.94%，共计控制公司 16,184,206.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83%。王加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唐桂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375,6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33%，且担任公司的董事职务。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和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加勇、股东兼董事唐桂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和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自愿、无偿为公司的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

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为实现业务发展的日常需要，公司拟向银行借款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额度申请期限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以为该贷款质押，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加勇、股东兼董事唐桂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伊创仪器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和广州伊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贷款金额、利息和期限以公司和银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在实际办理贷款中如有超出预计的关联担保，根据公司章程，该贷款事项可以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此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2.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6日